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市中政办字〔2025〕3号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济南市市中区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 实施方案（2025—2027年）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济南市市中区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5—2027年）》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7月1日

（联系电话：区发展改革局产业发展科，51806562）

（此件公开发布）

济南市市中区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 实施方案（2025—2027 年）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低空经济的决策部署，抢抓低空经济产业密集创新和高速增长的战略机遇，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聚力培育新质生产力，促进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省、市工作安排，结合市中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论述和视察山东、济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场景应用为牵引、以产业发展为龙头、以科技创新为驱动、以基础设施为支撑、以安全发展为保障，聚焦低空新消费、低空新制造、低空新基建三大领域，大力实施低空应用场景拓展、低空产业能级跃升、低空基础设施建设和低空产业生态优化创新四项攻坚行动，聚力打造全国知名的低空场景规模应用先行区、低空产业发展先导区。

二、发展目标

到 2027 年，全区低空经济场景应用多元、产业形成规模、基础设施布局基本完善、产业生态不断优化，形成低空研发和生产相转化、制造和服务相融合、应用和产业相促进的发展格局。

（一）应用场景丰富多元。围绕文旅消费、应急救援、物流配送、载人交通、智慧城市、公共服务等领域，打造一批示范应

用场景，建成全市首批载人飞行商业化运营示范点，开通 20 条以上低空航线，商业飞行取得突破性进展。

（二）产业能级跃升提质。推进“一园两谷多点”低空经济特色产业园区建设，加快产业补链强链延链，具有市中特色的低空经济产业体系初步形成，产业规模达到 30 亿元以上，引育低空产业科技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企业 10 家以上，落地低空产业链项目 20 个以上。

（三）基础设施基本成型。推进“飞服网”“航线网”“基础网”“智联网”等“四张网”建设，网格化布局分布式起降场、起降点等起降设施以及通信、导航、能源、气象等配套设施 50 个以上，构建安全高效、互联互通的地面基础设施网络，基本实现“四张网”全覆盖。

三、重点任务

（一）实施低空应用场景拓展行动。

1. 打造“低空+智能巡检”新特色。引导电力、燃气、通信等行业龙头企业，瞄准多样化作业需求，加快推动电力、长输供热管网、燃气管线等领域的低空巡检应用，实现规模化运营。鼓励行业企业协同探索在高速公路、轨道交通、城际铁路等交通领域巡检应用。（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水务局、区应急局、国网济南供电公司市中供电中心）

2. 促进“低空+旅游文体”新消费。以山东未来云谷为主起降场，连接兴隆公园、省体育中心、老商埠、中山公园、玉符河、

石嵒寨以及特色山体公园等站点，建立“1+N”低空旅游线路，开发空中游览、航拍航摄等特色项目，推广低空跳伞、低空滑翔、飞行体验等飞行服务，打造“低空瞰市中”旅游名片。利用无人机等低空飞行器，融合市中文化、现代城市等元素，打造无人机编队表演等文旅消费新场景。（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市中城投集团、市中城发集团）

3. 构建“低空+智慧物流”新体系。围绕济南铁路物流中心、中铁现代物流园、快递分拨中心等枢纽，布设“干一支一末”低空配送网络，鼓励物流企业先行先试，培育无人机同城即时送、城市绿色货运配送、“轨道+无人机”联运等城市低空物流业态。建立重点医院与血站、医疗检验中心之间的空中联系通道，实现对血液制品、检测样本、供体器官等重要医疗资源的快速转运。（责任单位：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商务局、区卫生健康局）

4. 拓展“低空+公共服务”新场景。面向政务服务、民生服务、社会安防等领域拓展应用场景，鼓励各有关部门（单位）根据实际需求，加大低空综合服务采购力度，加强低空航空器在应急救援、卫生健康、城市管理、农林生产、国土测绘、环境监测等公共服务领域的应用。（责任单位：区自然资源局、区城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应急局、市公安局市中区分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中分局、市中区消防救援大队）

5. 推广“低空+空中交通”新应用。积极推动以 eVTOL（电动垂直起降飞行器）为主的新型航空器应用，打造 eVTOL 商业化

空中航线，依托济南数字低空飞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开发各起降场至高铁济南西站、高铁济南东站等交通枢纽的联程接驳，推进短途飞行、商务出行、空中摆渡、空中通勤等低空飞行服务。

（责任单位：区水务局、市中交警大队）

（二）实施低空产业能级跃升行动。

1. 打造低空产业链群。系统梳理低空经济产业链企业清单，绘制低空经济产业链图谱。充分发挥头部企业引领带动作用，积极引导链主企业做精做强。大力推进强链补链延链，重点引育一批工业级无人机、eVTOL 研发测试、零部件配套、分系统开发等领域专精特新企业和单项冠军企业，夯实低空“配套链”“材料链”“生态链”，逐步形成特色产业链群。（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投资促进局、市中财金集团、市中城投集团、市中城发集团）

2. 建设特色产业园区。加大“一园两谷多点”低空经济特色产业园区的培育建设力度。“一园”，即低空经济产业园，以济中智立方产业园为引领，聚焦航空航天产业领域的新技术、新产品，重点发展运载火箭、飞机零部件生产、地面设备制造等产业，招引制造、试验、营销、服务等环节配套企业，打造全国重要的航空航天产业集聚地。“两谷”，即山东未来云谷和望岳飞谷，山东未来云谷聚焦发展低空应用场景，建设低空起降场及配套设施，打造综合性运营中心，探索低空经济商业化路径；望岳飞谷以低空飞行管理中心为依托，建设专业化智能化物联网平台、低

空智联融合信息基础设施、低空数据基座三位一体的低空新型基础设施矩阵，构建集无人机试飞测试验证、飞手培训和考试、低空文旅消费、低空设备设施建设、低空展览展示以及科普教育等服务场景于一体的综合性平台。“多点”，即打造多个低空经济特色楼宇，重点围绕龙玺大厦、国家大学科技园 8 号楼等载体引进低空经济相关企业。（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投资促进局、市中财金集团、市中城投集团、市中城发集团）

3. 搭建低空创新载体。搭建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的合作桥梁，鼓励重点企业与山东大学、济南大学、空天信息大学（筹）、齐鲁空天信息研究院等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建设一批低空经济领域省、市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载体，新增市级及以上创新平台 5 家。积极布局技术研发中心、检验检测中心、标准研究中心等专业服务中心和功能平台，加快建设低空飞行检测、低空智联网测试、无人机安全性仿真等适航保障体系。支持科研院所、协会组织及企业参与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申报省、市重点科技计划，推动低空经济领域研发及科技创新成果应用。（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科技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三）实施低空基础设施建设行动。

1. 加快建设低空飞行服务网。联合打造低空智联统一共享平台，结合济南数字低空飞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推动低空飞行数据互联互通，为低空用户提供空域航线申请、飞行计划申报、通

信气象监测及过程监管等“一站式”服务。〔责任单位：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水务局、区城市运行指挥中心（区大数据服务中心）、市中财金集团〕

2. 加快布局低空航路航线网。充分利用既有空域资源，加强与驻区部队的沟通协调，配合济南市开展低空航路航线划设研究工作，推进合理航路航线划设，保障低空飞行器有序安全飞行。开展低空空域环境普查，探索市中区空域三维地图的数字孪生底座，完善全区“航路航线网”布局。（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自然资源局、区水务局、市中财金集团、市中城投集团、市中城发集团）

3. 加快建设低空基础设施网。发挥区属国有平台引领作用，吸引社会资本投入。以市中区低空经济基础设施建设和未来云谷低空起降场等项目为基础，分阶段推进低空起降场、无人机起降平台、能源补给站、导航通信设施、气象设施、航材维修保障平台、应急避障系统等基础设施建设，满足各类低空飞行器的起降、备降、停放、充电、运输及运营等功能需求。（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自然资源局、区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中分局、市中财金集团、市中城投集团、市中城发集团）

4. 加快布局低空智联通信网。依靠智算中心、确定性网络等数实融合优势，有序推进北斗地面增强站、5G-A 低空专网基站等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打造 5G 低空智联网，推动融入济南市一体化大数据平台，实现低空信息数据资源共享。〔责任单位：区

发展改革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水务局、区城市运行指挥中心（区大数据服务中心）、市中财金集团、市中城投集团、市中城发集团〕

（四）实施低空产业生态优化创新行动。

1. 强化产业链招商。鼓励区属国有平台积极稳妥布局低空经济，搭建低空经济产业发展平台，全面拓展低空领域业务。加大低空经济产业链群重点企业的招引力度，吸引 5G 通信、低空产品生产、运营服务等企业加速集聚。创新招商方式，借助空天信息产业联盟、山东低空场景创新研究院等平台，带动空天信息产业链相关技术研发、产品应用落地、公共服务平台、专业运营服务项目落户市中。强化“场景+招商”“市场+招商”“订单+招商”，用好济南舜耕国际会展中心等资源，举办低空经济场景业务对接会、产品发布会等各类活动。（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商务局、区投资促进局、市中财金集团、市中城投集团、市中城发集团）

2. 聚集高层次人才。建立健全低空经济人才引育机制，积极推荐低空经济人才申报“海右计划”产业领军人才工程和泰山系列人才工程，对符合条件的低空经济人才按照规定给予相应支持。深化校地融合创新发展，通过选聘产业教授（导师）、“科技副总”等方式，引入和培育低空领域行业领军人才及科技创新团队，推动市中区与山东大学、济南大学等高校合作更加深入，打造全市低空经济人才集聚地。（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教

育体育局、区科技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卫生健康局)

3. 拓展资金支持渠道。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和民航发展基金等各类政策性资金，保障低空经济项目建设。探索设立区级低空产业发展基金，参与组建全市低空经济专项基金，用好“6+N”政府引导基金，带动社会资本、专业机构投资低空产业项目。打造专业高效的投融资对接平台，鼓励辖区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开展低空金融、低空保险等业务，运用债券融资支持工具，通过信用风险缓释凭证、担保增信等方式，多渠道助力低空经济企业和项目创新发展。

(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财政局、区金融运行监测中心、市中财金集团、市中城投集团、市中城发集团)

四、保障措施

(一) 强化组织协调。设立区低空经济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小组，作为区产业发展联席会议下设小组，在区产业发展联席会议统筹领导下开展全区低空经济产业发展各项工作。探索建立军民航协同工作、重大事项协商等机制，提高低空空域运行水平和运行效率。适时成立市中区低空经济产业协会等组织，聚集科研机构、重点企业，合力推进低空经济发展。(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

(二) 加强政策支持。在整合用足省、市现有产业扶持政策的基础上，研究制订市中区低空经济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政策，

支持低空经济领域企业聚集、头部企业招引、应用场景拓展、特色园区打造、基础设施建设、高端人才引进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形成具有竞争力的低空经济产业发展政策体系。（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发展改革局、区科技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财政局、区投资促进局）

（三）营造良好氛围。搭建多样化宣传平台，提升公众对低空经济的认知度和接受度，引导社会公众积极参与低空消费。充分运用各类媒体，积极宣传低空经济领域新技术、新模式、新场景，加强产业政策、先进经验和企业典型案例报道，优化低空经济健康发展的舆论环境。（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水务局、山东经纬视界文旅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人武部，
区法院，区检察院，区监察委，区各人民团体，驻区有关单位。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7月1日印发
